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 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9-MULT-17R4

修正案号: 39-6575

一. 标题: 设备一救援吊索 D-Lok 钩一检查/拆除停止使用/更换

二. 适用范围:

装有件号(P/N)为410-A或者410-F以及批号为208或1108的Lifesaving Systemes公司D-Lok钩的救生系统的直升机。这些钩安装在下述救生系统上, 但不限于此:

件号(P/N)为42325-16-4、42325-16-5、44301-10系列, 44315-10、44307-480、44307-481、44316-12-101、44316-10-101、42325-12系列, 42325-14系列, 44311-10系列, 712768-240-D、76370-140-D和76378-260-D的Goodrich救生系统; 以及件号为BLH-20200-504系列的Breeze-Eastern公司救生系统。

三. 参考文件:

- 1、FAA AD 2010-03-02 (39-16185),
- 2、Goodrich 服务通告 42315-489-01 第 1 次修订版, 2009 年 6 月 5 日,
- 3、Breeze-Eastern 公司服务信函 BLH-20200-504-25-01, 2009 年 6 月 12 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9-MULT-17R3, 39-6408

救援吊索运营人报告, 特定Lifesaving Systems提供的D-Lok钩出

现不规则和不连续的表面。已经确定，从锻件到铸件的未经批准的更改的吊钩制造工艺是发生器材不规则和不连续的原因。本适航指令旨在防止救生系统操作中吊钩失效，损失救援人员，造成严重伤亡。

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否则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以下工作：

在200次起吊次数之内，用除件号（P/N）为410-A或者410-F以及批号为208或1108之外的适航的吊钩组件更换受影响的D-Lok钩。

五. 生效日期：2010 年 2 月 22 日

六. 颁发日期：2010 年 2 月 22 日

七. 联系人： 于敬宇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
010-64473756